

证券代码：000995 证券简称：*st 皇台 公告编号：2019-024

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及高管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
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 年 4 月 12 日，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（甘调查通字 2019002 号），通知书告知：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）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。

同日，公司董事长胡振平，董事、总经理闫立强，董事、财务总监何维角，董事、董事会秘书谢维宏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（甘调查通字 2019002 号-2019006 号），通知书告知：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）决定对上述人员进行立案调查。

公司将全面配合中国证监会对公司的调查工作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

(www.cninfo.com.cn)。公司披露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12 日